

## 2022年文昌渔业资源增殖放流苗种采购项目 种苗采购合同

甲方：文昌市农业农村局

乙方：海南椰林坡实业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2 年 12 月 6 日（采购编号 SCGJHN2022-0022，文 2022 年文昌渔业资源增殖放流苗种采购项目）招标采购结果及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货物供销合同：

### 一、采购数量、规格、单价、金额、放流地点、交货时间等

放流地点	放流苗种	规格 (cm)	数量 (万尾)
铺前码头外海	紫红笛鲷	≥5	30
	青石斑鱼	≥5	10
	斑节对虾	>2	80
	中国鲎	≥5	0.75
爱梅水库	鳙	≥8	30
	白鲢	≥8	20
文教河	鳙	≥8	30
	白鲢	≥8	30
珠溪河	鳙	≥8	16
	白鲢	≥8	16
放流时间	2022 年 12 月 20 日前		
合同总额	小写：159.00 万元整		
	大写：壹佰伍拾玖万元整		
甲方联系人	[REDACTED]		
乙方联系人	林方胜 15248952068		

## 二、付款方式：

1、种苗全部通过正式验收投放，并由技术支撑单位海南省海洋与渔业科学院提交苗种检测报告、公证书和验收报告等全部相关材料，1个月内支付合同金额的100%。

2、款项支付前，乙方应按实际供货情况，向甲方开具相应的合规、合法的增值税发票。

## 三、违约责任

### 1、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应于15天内予以整改，按合同规定的货物质量足额提供投放的采购苗种，并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含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情形），除应及时交足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3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五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的货款及其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利息。

(3)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 四、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

理：

- 1、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五、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合同鉴证：招标人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 七、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陆份，中文书写。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招标人执壹份。

试用水印

